海南省文联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2
一、部门（单位）职责.....2
二、机构设置.....3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3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3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1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1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12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落实党的文艺路线、方针、政策，努力繁荣和发展社会文艺事业。

（2）围绕党的中心任务，结合文联工作特点，提出各时期文联工作的任务，制定全省文联的工作目标。

（3）履行“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职能，加强对我省各文艺家协会和各市县文联的政治引领，组织会员间的交流活动，反映文艺工作者的情况和要求，维护文艺工作者的合法权益。

（4）指导省各文艺家协会开展人才培训和调研工作，总结交流创作经验，开展文艺评奖、表彰、纪念活动，协同有关部门有重点地组织创作、展出，力求出作品、出精品、出人才。

（5）组织召开省文联和我省各文艺家协会代表大会、理事会和主席团会议。组织召开省文联联系的工作和研讨会议。

（6）加强同全国各省及行业文联、文艺家协会的交流与协作，加强同港澳台及海外文艺界人士和文学艺术团体的联系，增进友谊，开展国际文化交流活动。

（7）负责对团体会员的服务工作，帮助各团体会员改

善文艺家的工作条件。

二、机构设置

纳入海南省文联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

（一）海南省文联本级

（二）海南省书画院（下属一类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1。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2,142.29万元，支出总计2,142.29

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119.35万元，下降5.28%。主要原因：一是省直各文艺家协会2024年开立银行账户，进行独立核算，协会自有资金不再挂靠省文联基本户管理，部门不再编制协会的其他收入、支出预算。加之，2024年上级主管部门项目补助款较上年减少，使得当年度其他收入、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223.29万元；二是2019年至2021年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追加职业年金预算指标93.8万元；三是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经费为871.95万元，比上年增加230.24万元，收入、支出相应增加。

（一）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1,904.64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持平。

年初结转结余237.64万元，主要是挂靠省文联基本户管理的省级各文艺家协会会员费、考级费、项目经费等。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234.54万元，减少49.67%，主要原因：一是省直各文艺家协会从2024年起开立银行账户，进行独立核算，协会自有资金不再挂靠省文联基本户管理。2024年从省文联基本户划转至各协会账户的“美协会员费”、“书协活动费”、“省音协日常事务”等结转结余协会资金共计141.93万元；二是2024年度省音协结转结余项目列支交响组歌“东坡九歌”创作费167.8万元。

（二）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2,100.55万元。

结余分配0.3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3万元。主要是2024年收到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宣传舆情先进单位奖金3000元。

年末结转结余41.44万元，主要是挂靠省文联基本户管理的部分省级文艺家协会的自有资金和历年结转的项目经费等，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380.13万元，下降90.17%。主要原因：一是各协会2024年独立核算，划拨协会上年结转自有资金141.93万元；二是本年使用上年结转自有资金资金193.90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904.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91.34万元，占99.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3.30万元，占0.7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100.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07.01万元，占47.94%；项目支出1,093.54万元，占52.0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891.34万元，支出1,891.3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增加338.47

万元，上升21.80%。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2019年至2021年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追加职业年金预算指标93.8万元；二是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预算871.95万元较上年增多230.24万元。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5.31万元，主要是待核实处理的“综合事务”、“文艺家采风与交流”等项目账务的结余，与2023年度决算数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91.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0.04%。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38.47万元，较往年增长21.80%，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补缴2019年-2021年职业年金做实费用、在编人员增加等，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95.59万元；二是本年文艺项目活动增多，项目经费较往年增加242.8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91.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36.38万元，占49.5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602.60万元，占31.8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59.66万元，占13.7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28.14万元，占1.49%；**农林水支出（类）**2.69万元，占0.14%；**住房保障（类）**支出61.87万元，占3.2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58.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1.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57%。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0.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类支出有所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43.6万元，支出决算为881.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旅琼文艺系列工作”、“文艺两新”职称评审工作等项目未完成支出目标。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3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2.6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5.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编内人员增加，且养老缴费基数调高，使得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7.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5.4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补缴 2019 年至 2021 年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费用 148.19 万元。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6.53万元，支出决算为25.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医疗缴费比例下降，使得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54万元，支出决算为2.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0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医疗缴费比例下降，使得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定点帮扶项目无法编制年初预算，待年中使用使用是进行预算追加，故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9.68万元，支出决算为6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编内人员增加，公积金缴费基数提高，使得公积金缴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07.0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69.87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中的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37.14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中的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6.84万元，支出决算为4.26万元，完成预算的62.28%，与2023年度相比，“三公”经费支出增加减少0.14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老旧，存在安全隐患，公务出行使用频率降低，燃料费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26万元，占76.5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00万元，占23.4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26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26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燃料费、运维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1.00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1.0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5批次，接待40人次；主要用于湖南、湖北、山东等省份兄弟单位来琼调研接待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7个，共涉及资金932.54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2024年度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不开展绩效自评。

2024年度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不开展绩效自评。

组织对“海南画派美术创作及系列展览项目”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8.9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

价情况来看，海南画派美术工程创作及系列展览项目在资金到位、组织实施、宣传推广等方面均表现出色，成功举办了多个高质量的展览活动，展现了海南画派的创作实力和水平，提升了海南文艺事业的影响力和知名度。项目在资金使用上注重经济效益和成本控制，实现了资金的有效利用。同时，项目还促进了艺术家之间的交流和合作，推动了艺术创作的繁荣发展。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为海南文艺事业的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二）部门评价结果

以财政系统的项目绩效目标评价结果为准。附“海南画派美术创作及系列展览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三）财政评价结果。

此项工作财政部门尚未组织开展。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省文联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137.14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8.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34%；与 2023 年相比，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7.49 万元，下降 5.18%。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控公用经费支出所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省文联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8.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8.9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8.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

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1683.51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0平方米，业务用房0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1683.51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

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